

证券代码：834839

证券简称：之江生物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7月2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7月13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2020年公司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5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5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审计报告及半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。公司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阅。公司与申请在科创板上市相关的其它财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鉴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8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24日